

总目 72－廉政公署

管制人员：廉政专员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预算	11.204 亿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481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487 个，增幅为 6 个。	9.119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7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60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防止贪污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3：肃贪倡廉(廉政专员)。

纲领(2) 执法工作

纲领(3) 倡廉教育

纲领(4) 争取支持

详情

纲领(1)：防止贪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8.0	79.6	79.9 (+0.4%)	84.0 (+5.1%)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5.5%)

宗旨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部门及公共机构内可能导致贪污的漏洞，并为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

简介

3 防止贪污处(防贪处)透过审查工作，研究公营机构的工作程序并提供建议，减少贪污发生的机会；监察已完成的审查工作，确保获接纳的建议得以有效实施；以及透过咨询服务，适时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此外，防贪处亦加强主动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建议，并采取公私营跨界别策略，就涉及公众利益的范畴向私营机构(例如资助计划的受资助机构、工务工程承建商等)推展防贪工作。

4 防贪处在二零一七年完成 69 份审查工作报告，内容有关不同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的多方面工作，包括执法、采购、发牌与查察制度及公共工程，亦涉及获大量公帑资助或负责处理的事务关乎公众利益的私营机构。

5 防贪处与教育局合作，为大约 520 间幼稚园共 1 200 名校长及教师举办诚信管理及采购研讨会。其后，防贪处再就诚信要求、采购工作和员工管理，向大约 100 间幼稚园提供适切的建议。

6 防贪处协助新成立的物业管理业监管局(监管局)为其成员制订行为守则，亦就制订物业管理公司和从业员的发牌制度及有关制度的执行程序向监管局提供防贪意见。

7 为了就三跑道系统发展项目适时向机场管理局(机管局)提供意见，防贪处已就机管局建造合约的招标和管理完成审查工作，更以观察员身分出席有关评标／开标会议，并为机管局职员、顾问和承建商举办一系列的诚信管理简介会。

8 防贪处与餐饮业界合作，为业界经营者编制《餐饮业防贪实务指南》，并编写相关培训单元，以供职业训练局(职训局)酒店及旅游学院纳入其专业培训课程。

9 防贪咨询服务网站已于二零一七年一月推出，让使用者透过简便易用的电子平台，获取防贪知识和资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网站已累计录得约 54 000 浏览人次，而防贪资讯的下载或浏览次数亦已超过 26 500 次，另约有 8 600 人订阅网站的电子通讯。

10 防贪处继续因应不同行业的私营机构的要求，提供适切的防贪意见。在二零一七年，防贪咨询服务设立的热线处理约 980 个公众查询。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11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完成的审查工作报告数目	65	69	69	69
在 2 个工作日内就私营机构要求 提供防贪意见作回应(%)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有待研究的项目	219	257	250
已完成而尚需监察的审查工作数目	636	636	630
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880	610	不适用\$
透过咨询服务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540	490	不适用\$

\$ 无法预算，因要视乎委托机构的数目。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防贪处将会：

- 就私营骨灰安置所的发牌制度向食物环境卫生署适时提供防贪意见，以设立一套有效防御贪污的规管机制；
- 就处理下属申报的利益冲突方面，向肩负督导职责的政府人员提供切实可行的建议；
- 与发展局及工务部门合作，审视政府工程项目主要建筑材料的品质监控制度；
- 针对三跑道系统等大型基建及发展工程，继续协助政府部门及相关公共机构加强防贪措施；以及
- 就推行楼宇更新大行动 2.0 向市区重建局适时提供防贪意见及协助制订防贪措施，例如为参与计划的业主立案法团举办诚信管理简介会。

纲领(2)：执法工作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04.3	822.3	844.5 (+2.7%)	859.6 (+1.8%)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4.5%)

宗旨

13 宗旨是严谨而专业地执行法纪，揭发及彻底清除所有贪污活动。

简介

14 执行处调查每一宗可追查的贪污举报。该处采用主动出击策略，揭发未经举报的贪污活动，并加强情报的搜集和分析能力，致力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执行处以高度专业和有效的调查方法打击贪污，以争取公众对廉署的信任及鼓励公众举报贪污，从而阻吓贪污分子。

15 廉署在二零一七年共接获 2 129 宗可追查贪污投诉(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投诉)，较二零一六年接获的 1 990 宗增加约 7%。此外，年内共接获 490 宗与选举有关的可追查贪污投诉，其中 234 宗与二零一六年立法会选举有关，另有 228 宗与选举委员会界别分组选举有关。由于很多贪污案件案情复杂，而且牵涉范围广泛，执行处的调查工作十分繁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调查的个案共有 1 647 宗(包括 266 宗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16 为应付日趋复杂和精密的贪污及相关罪案调查，执行处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完成以下工作：

- 推行涵盖不同范畴的多元化训练计划，以提升调查人员的专业及侦查能力；
- 以策略及协调方式灵活调配调查资源，以应付有关楼宇管理及上市公司等范畴日趋复杂的贪污案件；
- 透过有效的方法调查涉嫌贪污及舞弊行为，从而监察各级选举；
- 透过培训并与本地及海外反贪机构进行交流，加强电脑鉴证能力，为贪污调查工作提供专业支援；以及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 举办首届财务调查国际研讨会，就财务调查技巧和运用有关技巧追讨资产，加强廉署与全球反贪机构和相关人士的合作。

17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在 48 小时内约见作出可追查贪污 投诉的投诉人(%) ^λ	100	100	100	100
在 2 个工作日内联络作出非贪污性质 投诉的投诉人，征求其同意将 投诉转介有关机构处理(%) [@] ...	100	100	100	100
在 12 个月内完成可追查贪污举报 的调查工作(%).....	90.0	88.8	89.2	90.0

^λ 原有目标「在 48 小时内约见举报可追查贪污的投诉人」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一八年起采用。

[@] 原有目标「在 2 个工作日内联络作出非贪污性质举报的投诉人，征求其同意将投诉转介有关机构处理」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一八年起采用。

指标 Ψ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可追查的贪污投诉宗数 Ω.....	1 990 [^]	2 129
无法追查的贪污投诉宗数 Ω.....	901 [^]	706
已完成调查的个案数目#.....	1 992	1 937
被检控的人数#	197	189
被判有罪的人数#.....	141	140
被施行警诫的人数#	30	31
建议须接受纪律处分或行政处理的政府人员数目	55	74

Ψ 为更准确地反映一般的贪污趋势，以上指标并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Ω 由于单一贪污举报可能包含多宗涉及不同政府部门／公共机构／行业的投诉，由二零一八年起，会以投诉数字取代举报数字，从而更清晰地反映贪污情况。

[^] 二零一六年的数字因计及 4 宗由无法追查类别重新归入可追查类别的投诉而作出修正。

数字包括承自往年而现已完结的个案。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执行处将会：

- 继续透过有效的方法调查涉嫌贪污及舞弊行为，从而积极追查与以往选举有关的投诉，以及监察即将举行的选举及补选；
- 继续以策略及灵活方式调配调查资源，并为资源运用订立优先次序，以应付有关楼宇管理及上市公司等范畴日趋复杂的贪污案件；
- 检讨及推行涵盖不同范畴的多元化训练计划，不断提升调查人员的专业及侦查能力；以及
- 透过培训并与其他执法机构进行交流，进一步加强电脑鉴证能力，为贪污调查工作提供专业支援。

纲领(3)：倡廉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9.9	85.7	84.9 (-0.9%)	89.7 (+5.7%)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4.7%)

宗旨

- 19 宗旨是加深公众对贪污问题的了解，并鼓励各服务对象采取积极行动，肃贪倡廉。

简介

20 社区关系处(社关处)透过推行倡廉教育活动以达到纲领的目标，内容包括以下 5 个以目标为本的范畴：

- 向工商界推广商业道德和防贪教育服务；
- 向政府人员和公共机构职员提供诚信培训；
- 培育年青一代的正面价值观；
- 向非牟利机构提供防贪教育服务；以及
- 教育选举候选人及选民，确保公共选举廉洁。

21 社关处成立的香港商业道德发展中心(中心)继续为不同行业及专业提供适切的商业道德培训，包括财务和保险中介人、银行从业员及建筑业相关专业人士等。社关处藉着与本地及外国商会和专业团体的紧密联系网络，继续与商界合力推广商业道德，并透过工商机构及团体的网上平台和通讯，宣传社关处的倡廉工作。为期 3 年的上市公司商业道德推广计划由中心推动，并由 18 个机构(包括监管机构、政府部门、专业团体及中心咨询委员会各成员商会)合办。二零一七年九月，该计划为上市公司举办大型商业道德会议，又在会议举行期间推出一套全方位的培训教材，透过个案研究及培训短片，涵盖公司董事、高层人员及专业人士面对的诚信挑战。

22 二零一七年，社关处为 75 个决策局／部门的 26 801 名政府人员提供恒常的诚信培训，又与公务员事务局携手加强向政府人员(包括高级公务员及公职人员)提供诚信培训，包括将廉署讲座纳入专为高级公务员而设的「公共行政领袖实践课程」、为新晋升的高级行政主任举办讲座、为诚信事务主任举办有关处理利益冲突的工作坊，以及举办有关公职人员行为失当罪的专题研讨会等。社关处亦继续鼓励各决策局／部门为辖下职员订立培训周期，并善用「诚信管理网上学习平台」作为特别是入职／复修培训的工具。

23 社关处继续为业主立案法团提供有关楼宇管理的防贪教育服务。除探访、讲座及研讨会外，社关处亦透过举办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市民对廉洁楼宇管理的意识。此外，社关处向志愿机构及学校管理团体等非牟利机构宣扬诚信管治及防贪信息，并正在制作一套包括影音短片及备有多种语言的倡廉教育宣传资料，加强向新来港人士及少数族裔社羣宣扬反贪信息及香港的诚信文化。

24 为进一步鼓励青少年参与倡廉活动，社关处继续加强培养年青一代的廉洁核心价值，除继续为大专生及中学生分别举办「廉政大使」和「高中 iTeen 领袖」计划等倡廉活动外，亦于二零一七年筹办多项特别活动，包括分别为小学及修读媒体课程的大专生举办的多媒体参与计划及反贪宣传短片创作及制作计划，让青年人在宣扬廉洁信息方面发挥创意。社关处又与职训局合作，于二零一七年五月成立「廉政之友」青年属会，至今已招募约 350 名职训局学生加入，由他们自行筹办以诚信为主题的校园活动。此外，为进一步巩固青少年的廉洁核心价值，社关处推出一项为期 2 年的「青年传诚」计划，内容包括一系列为大专生和中、小学生而设的互动校园活动。

25 为配合二零一七年行政长官选举，社关处推出一系列教育及宣传物品／活动，包括举办简介会、制作候选人资料册、编制选举委员会委员及候选人支持者须知单张、设立专题网页及查询热线，以及发出新闻稿宣传廉洁选举等，提醒候选人、助选成员及选举委员会委员在参与选举活动时必须守法循规。

26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已接触的工商机构	至少 1 500	2 351	2 229	2 000
已接触的政府部门／公共机构	至少 120	138	133	130
已接触的中学	至少 400	437	428	400
已接触的高等教育院校	至少 19	20	20	20
已接触的非牟利机构	至少 1 000	2 057	2 240	1 400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已使用廉署防贪服务的工商机构	594	591	550
已接受防贪及商业道德培训的工商界雇员	41 412	45 600	42 000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非牟利机构雇员和成员	13 658	11 518	8 000Δ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公务员／公共机构职员	34 821	35 891	33 000
已接受防贪及道德培训的中学生／大专生	74 717	69 209μ	70 000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已接触的选举候选人／代理人	3 735	40	不适用¶
曾出席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讲座的 候选人／代理人	550	27	不适用¶
Δ 情况有别于二零一六年，甚少与选举有关的联络工作会在二零一八年举行，因此预计有关数字会呈下降趋势。			
μ 由于学生人口不断下降，以面对面培训方式接触的学生人数亦相应受到影响。另外，社关处在二零一七年透过在大专院校和中学举办的校园活动推广诚信，接触到 41 000 名学生。			
¶ 未能提供预算，因要视乎参与选举和补选(如须举行)的候选人数目而定。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7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透过上市公司商业道德推广计划接触所有上市公司及相关的专业团体，并以个案研究、适切的培训教材及实务指南，为上市公司董事及相关专业人员提供诚信管治培训，并向上市公司提供防贪意见；
- 进一步加强向政府及公职人员提供诚信培训，包括制作新的网上学习教材及培训短片，以提高他们对贪污风险及公职人员行为失当罪的警觉性；
- 继续举办为期 2 年的「青年传诚」计划，以多元化活动(包括校园活动、多媒体制作，以及大型艺墟等)，巩固青年人的廉洁核心价值；
- 推行青年推广计划，于多媒体平台向青年人宣传由大专学生创作的反贪宣传短片，以加强培育年轻一代的诚信观念；以及
- 为乡郊选举推出多元化的教育及宣传活动，包括制作短片系列，以宣扬「维护廉洁选举」的信息。

纲领(4)：争取支持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2.5	86.6	85.8 (-0.9%)	87.1 (+1.5%)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0.6%)

宗旨

- 28 宗旨是让公众认识贪污的祸害，争取他们对廉署工作的信任与支持，以及鼓励市民举报贪污。

简介

29 社关处透过以下方式达到纲领的目标：

- 举办地区活动与研讨会，让市民对贪污保持警觉和了解廉署的最新工作情况；以及
- 透过大众传媒和新媒体宣传廉署各项计划，以增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了解，鼓励市民举报贪污，以及争取他们的支持。

30 社关处继续争取社会各界支持，透过举办各类适切的活动宣扬反贪信息。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社关处与 827 间来自商界、政府部门、青年团体及地区组织等不同界别的机构合办倡廉活动，以加强跨年度「全城·传诚」全港大型倡廉计划的成效，从而深化香港的诚信文化。社关处又与 18 区区议会合办一系列活动，包括巴士巡游、展览、派发宣传单张和举办校本活动，将廉洁信息传遍社区，尤其是基层市民。此外，廉署亦举行「全城·传诚」开放日及参与二零一七年香港书展，其间共接触 118 000 人。社关处于年内举办的多项社区参与活动，共接触超过 1 600 间机构和超过 82 万人。

31 「廉政之友」的会员数目已突破 2 000 人。适逢「廉政之友」成立 20 周年，社关处在二零一七年推出结合网上和网下的宣传活动，包括举行颁奖典礼、制作纪念特刊、于「全城·传诚」Facebook 专页设立专题活动版面，以及举办 20 周年标志设计及网上投票，鼓励市民继续为廉署的倡廉活动担任义工，一起传扬诚信。

32 社关处继续透过大众传媒、廉署网站、社交媒体及智能手机应用程序等不同媒体，加强反贪信息在社区层面的宣传成效与渗透力度。「全城·传诚」Facebook 专页自推出以来，不时提供有关各项市民参与活动、举报贪污及防贪实用锦囊的最新资讯，累计录得超过 8 500 个赞好及约 184 000 贴文互动人次。此外，为鼓励青年人培养正面价值观而推出的香港年青运动员专访系列网络短片，也录得逾 333 000 观看人次。二零一七年，廉署及其合作伙伴的多个网上平台共录得超过 550 万浏览人次。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33 社关处安排在 ViuTV 播放一连 6 集的多媒体电视节目，透过艺人的亲身体验，展示廉署多元化的肃贪倡廉工作。该处现正利用创新科技制作体验式虚拟实境和扩增实境产品，让年青一代更能体会贪污的祸害。

34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在 2 个工作天内回应对倡廉教育 服务或防贪资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100
广告宣传	每 2 年 1 次	0	1	0
廉署电视剧集	每 2 至 3 年 制作 1 辑 Φ	1	0	0

Φ 由二零一八年起，目标由每 2 年制作 1 辑改为「每 2 至 3 年制作 1 辑」，以达致节约效益。

指标

廉署进行周年民意调查，以监察公众对贪污情况的观感、对贪污的态度，以及对廉署工作的意见。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七年的主要调查结果如下：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认为廉署值得支持的被访者(%)	97.0	96.2	96.8
认为贪污十分普遍／颇为普遍的被访者(%)	28.1	29.6	28.2
愿意举报贪污的被访者(%)	78.8	78.1	78.0
被访者在过去 12 个月未曾遇到贪污情况(%)	98.1	98.5	99.1 ρ
被访者的亲友在过去 12 个月未曾遇到贪污 情况(%)	95.1	95.0	94.5
被访者认为维持廉洁对香港的整体发展至为 重要(%)	99.0	99.2	99.2

ρ 二零一七年的民意调查增设 1 条新问题，以确定被访者是否曾亲身遇到贪污情况。

以下数字亦可反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与廉署联合举办宣传活动或协助廉署举办宣传 活动的组织 ϕ	819	827	810
接获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贪污投诉 Ω	2 891	2 835	不适用 β
具名贪污投诉所占的百分率 Ω	72	73	不适用 β

ϕ 原有指标「与廉署联合举办活动的组织」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一七年起采用，以更准确地反映各界的合作及支持。

Ω 由于单一贪污举报可能包含多宗涉及不同政府部门／公共机构／行业的投诉，由二零一八年起，会以投诉数字取代举报数字，从而更清晰地反映贪污情况。

β 无法预算。

廉署设有多个网上平台，以宣扬反贪和廉洁信息，另外亦积极安排在网上平台作宣传，以增加效益。各个平台的总浏览人次如下：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廉署网上平台的浏览人次及合作伙伴网上平台的 接触人次	4 390 000 η	5 506 000	4 700 000

η 数字并未包括 1 项推广二零一六年廉洁立法会选举的网上活动另外录得的 107 万收看人次。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5 二零一七年廉署民意调查及过去的调查结果持续显示，公众对廉署的支持和信心维持坚定。社关处将继续于二零一八年进行周年民意调查，探讨市民对贪污所持的态度。调查结果将有助廉署拟订切合公众需要的教育和宣传策略。

3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延续与地区组织、商界、政府部门及青年团体等不同界别合办的跨年度「全城·传诚」倡廉计划，并藉此加强向大众(尤其是基层市民)宣传反贪信息；
- 就廉署在二零一九年踏入 45 周年的纪念活动开展筹备工作，包括制作新一辑电视剧集、反贪宣传短片，以及一系列以市民(尤其是青年人)为对象的地区活动；
- 加强向国际社会推广香港的廉洁环境及有效的反贪制度，包括透过廉署主网站的「国际视点」网上平台、电子通讯及访问计划加强有关宣传；以及
- 协助廉署向其他司法管辖区提供培训及咨询服务，以便廉署履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责任，即协助其他缔约国，包括预期将与香港加强经济联系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加强抵御贪污的能力。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6-17 (实际) (百万元)	2017-18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7-18 (修订) (百万元)	2018-19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防止贪污	78.0	79.6	79.9	84.0
(2) 执法工作	804.3	822.3	844.5	859.6
(3) 倡廉教育	79.9	85.7	84.9	89.7
(4) 争取支持	82.5	86.6	85.8	87.1
	1,044.7	1,074.2	1,095.1 (+1.9%)	1,120.4 (+2.3%)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4.3%)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10 万元(5.1%)，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开设 4 个职位；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纲领(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10 万元(1.8%)，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开设 1 个职位；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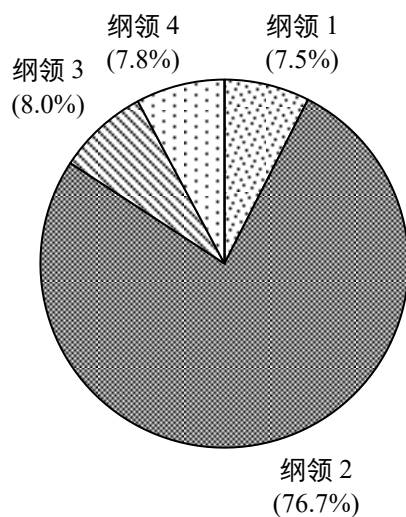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80 万元(5.7%)，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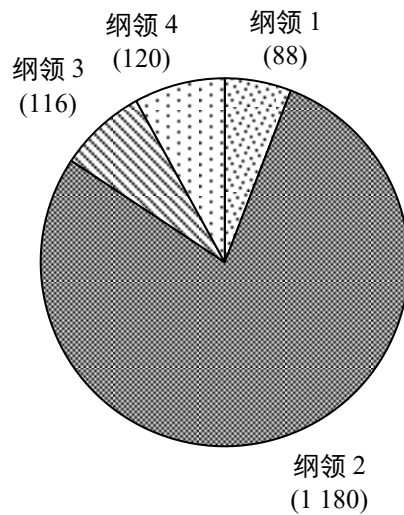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0 万元(1.5%)，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开设 1 个职位；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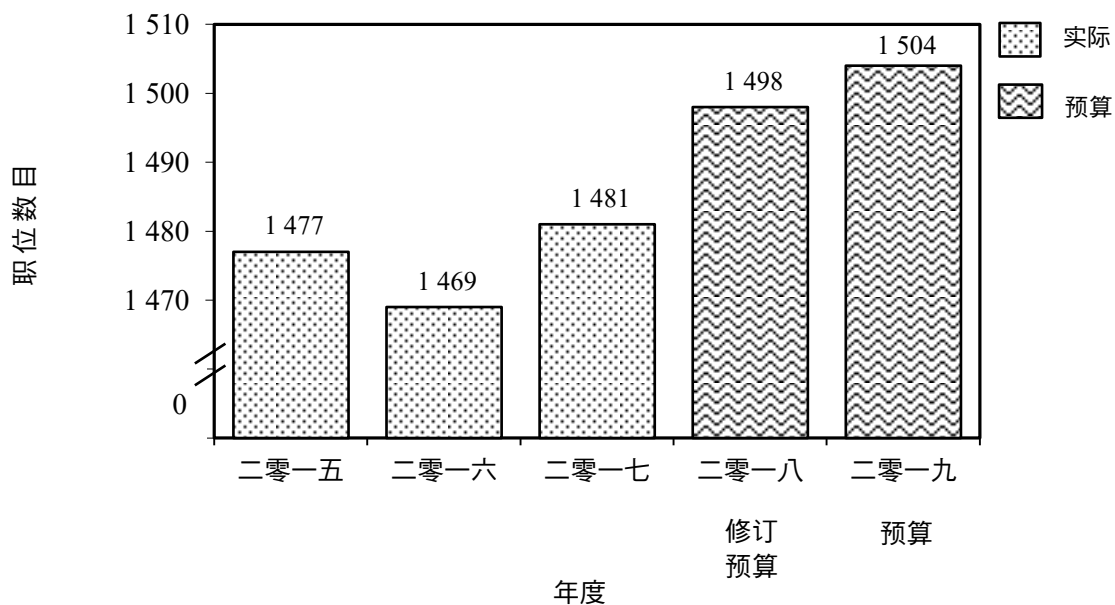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编号)		2016-17 实际开支	2017-18 核准预算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026,913	1,047,885	1,068,731	1,083,204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	14,922	15,000	15,000	15,000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 开支	303	450	450	450
	经常开支总额	1,042,138	1,063,335	1,084,181	1,098,654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	1,800	1,800	5,300
	非经常开支总额	—	1,800	1,800	5,300
	经营账目总额	1,042,138	1,065,135	1,085,981	1,103,954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2,553	9,071	9,071	16,470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2,553	9,071	9,071	16,470
	非经营账目总额	2,553	9,071	9,071	16,470
	开支总额	1,044,691	1,074,206	1,095,052	1,120,424

总目 72－廉政公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廉政公署(廉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120,424,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5,372,000 元，而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75,733,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083,204,000 元，用以支付廉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编制有 1 498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6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911,933,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6-17 (实际) (\$'000)	2017-18 (原来预算) (\$'000)	2017-18 (修订预算) (\$'000)	2018-19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854,206	876,895	879,696	906,642
— 津贴	23,213	22,033	22,601	22,869
— 工作相关津贴	6,623	6,422	6,379	6,26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与伤亡及丧失工作能力有关的款项及开支	—	—	598	—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22,675	23,126	23,150	24,657
部门开支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3,448	7,129	7,182	3,541
— 一般部门开支	96,377	91,526	108,377	98,479
其他费用				
— 调查费用	4,212	5,100	5,100	5,100
— 宣传工作	16,098	15,586	15,586	15,586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补助金	61	68	62	68
	<u>1,026,913</u>	<u>1,047,885</u>	<u>1,068,731</u>	<u>1,083,204</u>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500 万元，用以支付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

6 在分目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开支项下的拨款 450,000 元，用以支付协助调查人士的膳食和杂费，以及来自外地证人的一切开支。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6,470,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399,000 元(81.6%)，反映用以进行有关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的项目的需求有所增加。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核准	截至	
(编号)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31.3.2017 止 的累积开支	2017-18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青年传诚」计划	4,000	—	1,000
803	为公务员制作网上学习教材	1,000	—	—
804	制作多媒体反贪宣传短片 计划	2,000	—	—
	总额	7,000	—	1,000